2025年中央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

推进项目储备指南

为做好2025年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推进项目申报工作，制定本指南。

一、项目总体要求

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、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推进项目总体要求，通过支持奶业大县适度规模奶牛养殖场发展草畜配套、建设现代智慧牛场和开展奶农养加一体化试点，提效率、降成本、增强核心竞争力，进一步提升奶业大县饲草料供应水平和养殖设施装备水平，探索奶业产地消费新模式。第二批2025年拟支持8个奶业大县实施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推进项目。

二、申报主体及申报条件

（一)申报主体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是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推进项目的申报主体。项目申报采取各县（区）自主申报、市级推荐、省级遴选的方式实施。

（二）申报条件

1、奶业发展基础较好，奶牛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较高，奶牛存栏、奶类产量持续稳定增长，2023年生鲜乳产量5万吨以上，2024年生鲜乳预计产量也在5万吨以上。

2、有一定数量适度规模奶牛养殖场，具有较强的提升奶业竞争力、推进高质量发展需求，奶业持续发展空间大。

3、奶业产业链利益联结机制紧密，能够组织规范签订并履行生鲜乳购销合同。

4、当地政府重视奶业发展，将奶业作为农业结构调整的重要内容，制定出台支持奶业发展的意见、规划和政策，支持发展为巴氏杀菌乳、低温发酵乳等低温乳制品和奶酪、乳清粉等精深加工乳制品集中配套的奶源基地。

三、项目实施内容

1、草畜配套建设。支持通过租赁或长期订单等方式，促进青贮玉米、苜蓿、燕麦等优质饲草料种植和奶牛养殖就地就近配套衔接，保障饲草料供应。支持饲草料种植、收获、加工、贮存设施设备改造升级，应用智能化机械设备，建设高水平优质饲草料生产基地。

2、现代智慧牧场建设。支持圈舍、防疫、奶厅、饲料制备、挤奶及运输等环节设施设备改造提升；支持数智化设备（自动喷淋、环境监测、精准饲喂和监测、全自动全混合日粮搅拌机、挤奶机器人、推料机器人、产奶量自动监测设备等）、信息化采集设备（智能项圈、计步定位、自动计量、个体识别等）、智慧牧场管理平台（发情监测系统、物联网、大数据智能汇总分析等）等推广应用。

3、探索奶业产地消费新模式。依法开展“奶农养加一体化试点”，鼓励奶源新鲜、就近消费的区域化奶业生产经营模式，培育区域化大众化消费的奶业品牌。项目县可结合实际，支持有条件的奶农、合作社等主体投资兴建乳品生产企业，依靠自有奶源发展乳制品加工试点，以巴氏杀菌乳、低温发酵乳、奶酪和民族特色乳制品为重点，支持奶源质量安全管控、乳品加工基础设施建设与设备购置、生产工艺升级、检验检测设备配备、冷链运输流通体系建设等。

四、资金支持方向、补助方式、补助标准

（一）支持方向。

中央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对扩大草畜配套规模、开展数字化智能化改造、养加一体化试点的适度规模奶牛养殖场（奶牛存栏100—3000头）。补助资金专款专用，严禁用于项目实施内容的基建及其它超范围等支出。企业自筹资金可用于奶牛养殖基础设施建设。

（二）补助方式。

项目采取“先建后补”的形式实施，即符合条件的补助对象先行筹集资金开展项目建设，验收合格且公示无异议后，按标准兑现补助资金。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投入原则上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70%。

（三）补助标准。

我省根据中央财政补助资金规模，结合项目县实际情况，自行确定补助标准。草畜配套的每亩补助规模不超过800元，单个主体补助规模不超过400万元；现代智慧牛场建设的单个主体补助规模不超过300万元；“奶农养加一体化试点的单个主体补助规模不超过400万元”。

（四）其它

1、现代智慧牛场建设内容不能与省级智能奶牛场建设项目有重复，可在原智能奶牛场建设的基础上升级改造；

2、没有享受过省级智能奶牛场建设补贴的，要将相应的奶业数据传送到河北省级奶牛养殖云平台；

3、近5年内因违反《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，被列入生鲜乳收购站质量安全“黑名单”的养殖场不列入补助范围。

4、在2022-2023年第一批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推进项目中，已连续享受过2年支持的项目县不在此次申报范围内。

五、申报审批程序

（一）自愿申报。

符合条件的县（市、区）可自愿申报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推进项目。由县级人民政府组织编制项目建设申报书并附承诺书（按时完成项目并及时验收，专款专用按时拨付资金），上报市级农业农村局。定州、辛集市直接报省农业农村厅。

（二）市级推荐。

市农业农村局从申报县中择优选取符合条件的县（市、区），于11月15日前将推荐县名单、项目申报书和推荐意见，报送至省厅畜牧业处，同时报送电子版。邮箱：xiezh911@163.com。

（三）省级遴选。

省农业农村厅对各市推荐的项目县进行综合评价和遴选，择优确定，其它县纳入项目储备库。

六、有关要求及联系方式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强化领导，精心组织，切实做好调查摸底、政策宣传和项目申报工作。明确分工，落实责任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。

（二）严格项目管理。

要加强对项目单位资格审查和分类指导，严格按照规定程序组织项目申报。明确管理责任，加强项目督导检查和资金监管。

联系人:谢忠 0311-86256637

附件：2025年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推进项目申报书